

博士研究生事务流程表

学期	时 间	重大事件	注意事项
	5月中旬	复 试	注：未入学之前复试
博一上 学期	9月中旬	入学报道	1. 办理入学报道，领取材料；认真学习阅读校规校级、院规院纪。
		新生见面会	2. 研究生工作秘书、辅导员与同学们见面，确定班委名单等。
	9月下旬	选 导 师	导师见面会结束后，三天内将所选导师名单发给研究生工作秘书。
		提交培养计划	根据培养要求登陆教务系统提交培养计划，并主动联系导师审核所提交的培养计划，如有困难及时与相关负责老师沟通。

	10月初	完成奖助学金 相关事宜	
	1月中旬	期末考试	
		网上选课	培养计划通过后根据培养计划要求，前往教务网选课。
	寒假期间	确认选课	正式上课前完成确认选课，不得耽误上课。
博一下 学期	5月	硕博论坛	
	6月中旬	期末考试	
	6月底	学科综合考试	学科综合考试通过方可进行论文开题。
	6月底	网上选课	根据培养计划要求，前往教务网选课。

博二上 学期	1月下旬	预开题	开完题根据自身情况与导师联系进行修改并为正式开题做准备。
博二下 学期	2月开始	正式开题	博士研究生开题准备好后，经指导教师同意，可单独向研究生秘书提出开题申请，开题时间与预答辩之间至少间隔1年。通过后正式着手论文写作。开题未通过者，3个月内可再进行一次；开题报告通过者如因特殊情况需更换选题，应重新进行开题。
博三上 学期	12月下旬	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主要包括课程学习、年度报告（每学年末须提交导师审核）、学科综合考试、经典著作考试、开题报告、学术活动等完成情况。中期考核不通过者不可申请学位论文预答辩。

博三上 学期-博 四上学 期		根据开题情况撰写学位 论文	
博四上 学期	12月初	提交申请预答辩材料	申请预答辩材料包括学位论文初稿和发表的科研成果或录用证明。申请预答辩材料经指导老师审查同意后，提交预答辩申报表，向学位点提出预答辩申请。

	12 月底	预答辩	预答辩结果合格以上者，在论文定稿后提交学位办申请学位论文通讯评议。不合格者，必须经过半年以上的学位论文工作，由导师审阅同意并重新预答辩通过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通讯评议
博四下 学期	3 月中下旬	论文外审	
	5 月下旬	正式答辩	如正式答辩未通过，经答辩委员会表决，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可做出申请人在六至二十四个月内修改论文并重新答辩一次的决议。
	6 月中旬	提交毕业材料	按照相关材料要求进行提交，材料不得缺少或有误。
	6 月下旬	毕业离校	材料提交后需在教务系统上提交离校申请，系统显示合格后由研究生教学秘书审批方可离校。

注：各位领导老师和同学们，这是根据以往研究生工作制作的流程图，希望大家能够根据流程图安排好各项工作。另外，各项具体工作届时会按照学校和学院的最新通知进行，准确时间和要求以届时通知为准。

河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年1月10日